

2024年度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全市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2、协调全市民族关系，推动依法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做好城市民族工作及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和流动穆斯林服务管理工作。做好涉疆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承办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

3、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实施、衔接。负责开展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统计分析和统计监测的有关工作，推进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4、协同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全市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发展的政策和措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扶贫工作。参与有关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分配工作。

5、协调有关部门促进民族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的发展。

6、依法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对从事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的内容进行审核。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各项事务。

7、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引导宗教界在法律、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配合有关部门防范和制止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联

系、培养宗教界人士，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加强自身建设。指导基层宗教事务部门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组织实施宗教行政执法工作。

8、负责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作,指导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地区的宗教交往活动,参与涉及民族和宗教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全市伊斯兰教朝觐事务管理工作。

9、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少数民族干部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10、分析和研判涉及民族关系、宗教关系和谐稳定等方面的舆情。

11、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的工作，协助各地政府及时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重大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内设机构5个，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科）、民族关系与监督检查科（清真食品管理办公室）、民族科、宗教科。另设有关机关党总支。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决算包括：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决算。

纳入本单位2024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96.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2.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6.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6.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46.92	总计	62	546.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6.92	54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6.59	39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370.27	37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342.98	34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85	2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26.32	2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6.32	2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61	9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6	8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4	4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2	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75	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75	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7	3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7	3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7	33.0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6.92	490.56	56.3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6.59	342.98	53.61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370.27	342.98	27.29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342.98	342.98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26.32	0.00	26.32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6.32	0.00	26.3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61	89.86	2.7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6	89.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4	47.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2	42.72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75	0.00	2.75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75	0.00	2.7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7	33.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7	33.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7	33.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96.59	396.5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61	92.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64	24.6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07	33.0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6.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6.92	546.9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46.92	总计	64	546.92	546.9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6.92	490.56	56.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6.59	342.98	53.61
20123	民族事务	370.27	342.98	27.29
2012301	行政运行	342.98	342.98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85	0.00	25.85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44	0.00	1.44
20134	统战事务	26.32	0.00	26.32
2013404	宗教事务	26.32	0.00	26.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61	89.86	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6	89.8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4	47.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2	42.72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75	0.00	2.7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75	0.00	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64	24.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7	33.0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7	33.0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7	33.0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3.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0.07	30201	办公费	3.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19	30202	印刷费	1.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30211	差旅费	1.7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2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8.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8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			
	人员经费合计	443.17					公用经费合计	47.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46.9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3.81万元，下降15.9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第九届全省少数民族运动会的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46.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46.92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46.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0.56万元，占89.70%；项目支出56.36万元，占10.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46.9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3.81万元，下降15.9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第九届全省少数民族运动会的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6.9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3.81万元，下降15.9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第九届全省少数民族运动会的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6.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96.59万元，占72.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2.61万元，占16.93%；卫生健康（类）支出24.64万元，占4.51%；住房保障（类）支出33.07万元，占6.05%。（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78.30万元，支出决算为54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3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26.70万元，支出决算为342.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日常经费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8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增加民族专项经费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3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增加宗教事务经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4.30万元，支出决算为4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3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6.00万元，支出决算为4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支付养老保险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增加慰问困难宗教人士资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5.10万元，支出决算为24.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支付医疗保险减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6.20万元，支出决算为3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支付住房公积金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0.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43.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47.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59万元，支出决算为4.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7.1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2.8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4.46万元，支出决算为4.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46万元。主要用于应急公务出行，业务科室下县宗教场所督查、检查的燃油费、路桥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13万元，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47.3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8.09万元，增长20.59%，主要原因是：日常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5个，涉及资金56.3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4年度5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选取了2024年度宗教工作专项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

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反映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亚雯 2662518

项目名称		民族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143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85	25.85	10	100.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0	25.85	25.85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立项程序完整。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等问题。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过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民族宗教政策，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切实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融；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推动宗教治理由治标向治本深化。			参加全国民委系统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轮训班等，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月活动，推动宗教治理由治标向治本深化。				
绩效指标	一级成本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5.85万元	25.8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会次数	≥2次	5次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99%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宗教界和谐稳定	进一步提高	100%	25	2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宗教界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10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